

生活物语

# 不速之客

何佩娟

“五一”小长假，我计划出去走走看看。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一位不速之客不期而至，把我的计划化为乌有。

那天，我与往常一样，早上6点起床，在床边稍坐片刻站起来时，发觉身子有些摇晃，走路有点偏左。我心里顿生疑惑，走到镜子前自我检查，伸出舌头没有偏向，嘴巴也不歪斜，取出血压计测量血压，结果吓了一跳，收缩压189mmHg，大大高出了正常值。

女婿赶紧把我送到江门市中心医院。医生检查后安排做了CT，然后给打点滴，说血压降到收缩压125mmHg就可以了。我和太太、女婿都松了口气。

这是我人生第一次打点滴，药水一滴一滴进入我的身体，我不停地看，期盼着良好的结果。护士每隔半小时来测量一次血压，当药水剩下四分之一时，护士测完血压，说可以了，不用再继续了。我一听，喜出望外。等护士拔出针头，我准备站起来时，发现情况不妙——两条腿不听使唤了，顿时，我的脑袋一片空白！

坐着轮椅，我被送到住院部十五楼的精神内科一区办理住院手续。我被诊断为脑卒中，是轻型的，幸亏发现得早，送院及时。

换上病号服，护士马上给我建立静脉通道，进行血压、血糖管理，我的床很快挂上了三袋加一瓶药水。药水一滴一滴地输进我的身体，我安静地躺在床上，看着药水一滴一滴地滴着。

我的主治医师姓梁，很干练、很自信。她来到我的病床前，询问了一些基本情况，对我的肢体作了简单的检查，临走前问我抽烟喝酒吗，我回答说没有。她笑着说，要注意饮食控制。

我躺在床上。我的病没有身体疼痛，只是手脚无法动弹，生活不能自理，实在无聊，我就发散思维，天马行空起来。护士很负责，夜深人静了，还每隔两小时查房一次，让我抬抬手，提提脚，看药物的治疗效果，不厌其烦。

遵医医嘱，我静卧床上，配合降压药物的治疗，在情绪上保持稳定的心态。饮食方面，我开始了低糖、低油的餐食，争取把22.8毫摩尔/升的实测值降下来。

第二天早上，神经内科科主任到病房查房，了解了我的基本情况后，就匆匆离开了病房。他走后不久，一位戴眼镜的苹果脸护士对我说，马上去去做头颅CTA。当时没有轮椅，她说推床去吧。她在前面拉，我太太在后面推，从十五楼直下一楼奔外科手术室去。

医院里到处是人，熙熙攘攘。随电梯下到一楼，我被推出住院部大楼那一刻，眼前一亮，天是湛湛蓝蓝的，没有一丝云彩，干净得令人陶醉！在外科手术被注射了显影液后，我被送到了CT机上。我闭上眼睛，感觉一把无形的刀正在把我切成一片片的……这一夜，护士来得更频繁，更忙了。

第三天早上，护士进行了常规的血压、血糖检查，我知道了我的血压、血糖已恢复到较好水平，心情很是宽慰，提提脚、抬抬手，可以有九十度的水平，这可太好了！

梁医生查房时，我高兴地向她报告了所发生的变化。她说，是时候抓抓矿泉水瓶子了。我才知道抓矿泉水瓶子是训练手指的抓放动作的，也是肢体康复训练的开始。我很高兴，病情往好的方向转变。

点滴继续，康复训练也开始了。康复科的技师来帮我做康复训练，她拿起一板塑料夹子，让我取下来。这在病前，那不是轻而易举的事嘛，可现在，我费力地把手抬高，手指摸着夹子却拿不下来，手没有力量。康复技师鼓励我坚持做，不能泄气。我慢慢把手臂的力量向手指移动，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拿下一个，再去努力拿第二个……尽管心有余而力不足，但也要坚持下去。我想，我还要学会拿起牙刷刷牙、拿起筷子夹菜、拿起手机会友、拿起笔写字、拿起剪刀剪纸……

通过药物治疗和康复训练，肢体能力逐步得到恢复，我的手指慢慢可以动了，一天一个样。每天早上起床，我首先检查手指的伸张，学会把手臂的力量向指尖移动，让手指慢慢地恢复力量。几天后，我的手掌就像一朵含苞欲放的玫瑰花，在阳光雨露的滋润下，渐渐张开。我喜形于色，似乎闻到了浓郁的花香，是那么的心旷神怡、沁入肺腑。

我默默记下了护士们每天检查的血压和血糖值，在大脑中逐渐画出了一条折线，折线的指标值已趋于安全平稳状态。输的药液也在日渐减少，我心里感觉应该可以快出院了。

在住院第十天早上例行查房的时候，梁医生说我可以出院了，回家慢慢康复，要注意定期回诊。我欣喜若狂，终于送走了这位不速之客。我坐在轮椅上，女儿女婿推着我出了医院大门。我深深舒了口气，一抬头，又看到了美丽的蓝天白云。

回家后，常常反思，我为何会有这么一遭。退休前一年体检，医生告诉我血糖在指标范围内偏高，我不以为然。我是个吃货，喜欢遍寻地方美食，大块朵颐，加之近三年，多是宅在家里，运动量减少，以致于此。

有道是吃一堑，长一智。这一次的不幸，是对我习以为常的生活状态敲响警钟。

几天来，居家康复训练大有收获，现在，我已能够站起来了、能够自己独立行走一小段距离……我严格遵照医嘱，天天加码练，不松懈，让大脑恢复记忆，肌肉恢复力量；并且坚持健康饮食，拒绝大鱼大肉，多吃水果和蔬菜。往后的日子，我更要管住嘴、迈开腿，注意情绪控制，管理好自己的健康。

## 四季话语

早起的鸟儿“叽叽喳喳”，吵醒了沉睡一夜的田地，吵醒了田间那酣畅地吐着芬芳和清新的油菜花。油菜花扎根田间，随着田地的起伏，层次分明、错落有致地顽强生长。到田间走一走，朝阳明媚，菜花绚丽，置身于这亦幻亦真的情境中，我们神清气爽，心情愉悦，沉睡一宿的思绪不由自主地放飞。

记忆中，花期绵延最长的，可能就是油菜花了。天气乍暖，像是谁不小心炸开了

滔滔的天河，天河里那些金黄的色彩就如出峡野马般奔泻而下，一层层，一波波，油菜花跨越山川河流、田野丘壑由南到北渐次开放，时间长达半年之久，像是一场花事的马拉松，踩着春的节奏，一路绵延欢笑而来，笑出一片金黄色，给人温暖与热烈。

在老家，家家都种油菜。乡亲们翻耕一块块田地，上好基肥，撒进油菜种子，让它们扎下根，萌出芽，然后在冰雪的覆盖里悄悄积攒希望。年前年后，油菜长出了嫩绿的枝叶，很多年里它都是农家餐桌上不可缺少的蔬菜。在地里间苗时，一棵棵油菜苗谁都不舍得弃于田埂，而是洗净青炒让其成为佳肴。在生活富足的今天，油菜

也不失为蔬菜中的佼佼者，受到人们的喜欢。

油菜花，那金灿灿的在乡亲们的眼里是丰收的颜色。我的父亲也是。父亲没念过几年书，不识几个字，但他清楚哪一块地在哪一个季节里，该长出些什么。好像那些油菜花，懂得自己开花在什么季节，开花的时候怎样去开。然后，花谢了结荚，结荚了长籽，籽熟了榨油。这种油，不起沫，味道鲜，颜色黄亮，最能勾起食欲。这就是父亲的收成。乡亲们像父亲一样尽心尽力守候好属于自己那一季油菜花。

“桃花落尽菜花黄，招引蝴蝶伴舞忙。醉是夕阳西下景，田间楚楚泛金光。”逐花

汪恒



《金色希望》 江南华摄

## 小说

# 回报

梁朝捷

天又快亮了，躺在床上的成诺还在简陋的出租屋望着天花板发呆。

这已是成诺第五个失眠之夜。因为救人，遭无端解雇；因为解雇，女朋友提出分手；因为分手，心里难受。

成诺是穷山区走出来的孩子，是乡亲们东拼西凑的钱才让他完成高中至大学的学业。为报答乡亲父老，成诺每年的寒暑假都会回到村里，一来帮家人干点农活，二来义务为村里的小学生辅导文化课。成诺常常教导小朋友长大后要懂感恩，多行善。在村民记忆中，成诺曾3次救起3名不慎跌落池塘的小孩，最为村民津津乐道的是他冒着生命危险冲入村中一民宅救出被大火包围的两名留守儿童。参加工作后，成诺常常自掏腰包购买一些种养方面的书籍赠给村文化室，助力村民勤劳致富。

常言道，热血男儿，满腔热血。5天前的一个中午，成诺驾驶公司的小车往电视台办理公司业务，当他的车子进入繁华的中山大道时，看到不少人在路边围观着什么。成诺走近一看，是一名年轻女子倒地不起，而围观者却没有人伸出援手。时间就是生命。成诺二话不说，拨开人群，把倒地女子抱上车，向着医院飞奔而去。

当天傍晚，成诺被公司告知：他驾驶公司的小车因违规停放被交警部门拖走并罚款，同时告诉他，因为上述原因，从明天开始不用回公司上班了。得知这一消息的女朋友也无情断绝了与成诺的联系。

“自己做了一件好事却遭到解雇，这不是天大的笑话吗？”成诺在喃喃自语，真是百思不得其解。失业、失恋、失眠，使成诺陷入了烦躁的、愤愤不平的苦苦思索中。他无精打采地坐在窗台边，猛然看到太阳已爬上了中天，火一样的阳光炙烤着大地。此时此刻，成诺终于感悟到仲夏阳光的热烈，唯有振作起来。他穿好衣服，咬咬牙，拍拍胸，决意把不愉快的、委屈的、烦恼的事统统忘掉。

豁然开朗的成诺胡乱啃了几块饼干，带上求职自荐表，骑自行车走进一个大型工业园区，期待找到一份自己满意的工作。在联系沟通了多个招工企业后仍没有半点头绪的成诺，已经满头大汗，饥肠辘辘了。

“难道我这个大学本科生生不逢时，无人问津？”成诺像在反问自己，又像在反问那些招工企业。突然，成诺被一家集团公司门口一侧的宣传栏吸引，便走过去驻足观看起来。

“年轻人，看你满头大汗的，进来喝杯水吧。”成诺转身一看，是位上了年纪的男士热情地向他打招呼。

成诺满是谢意地跟着这位男士进了公司的接待室。

交谈中，成诺不忘向这位男士递上自己的求职自荐表。

男士接表一看，就被表格上的照片和名字吸引住。“你几天前是否在中山大道救起一位女孩？”男士有点惊喜地问成诺。

“是的。”成诺坦然答道。

男士随即通过医院监控录像核对，证实了这位年轻人就是自己女儿的救命恩人。

此刻，只见男士紧紧握住成诺的双手，一时激动得说不出话来。原来这位男士是全国百强企业之一的康健集团董事长康健，被成诺紧急送院救治的女孩就是康健的女儿康莉。

“成先生，非常感激你救了我女儿一命。你不贪财，敢作为的品质让人感动。当时你把我女儿钱包交至医院保管，包内有现金一万多美元，你一分没动。为了及时抢救我女儿，你代表我们家果敢地签上了你的名字，从而赢得了抢救时间。你人品高尚，人品高尚啊！”康健刚说完，他的女儿康莉也走了进来。

寻冤恩人多日未果的康莉，见到眼前这位朴素帅气的年轻人就是自己的救命恩人，一股从没有过的暖流涌上心头……

半个月后，康健、康莉携成诺一同出席了他们家族企业第三代高科技新产品问世新闻发布会……

又是一年母亲节，距离我“五一”探亲的时间过去了十多天。可能是母亲包的槐花饼洋溢着家乡的味儿，也可能是每逢佳节倍思亲的情感惯性，我心中逐渐席卷起对母亲思念的巨浪。

距离产生美，不适用于母亲和我。因为无论30多年的零距离相处，还是如今1700多公里的天各一方，她都是我深刻、最幸福的记忆。由于想念母亲，他多工作的我在内心最柔软的地方，画了一张母亲的像。

母亲很美丽，她的笑容会发光。记忆中有一张老照片，记录了母亲青春的风姿。明媚的笑容、小烫发配高跟鞋、旗袍风红色上衣搭配笔挺的黑色裤子，每次看后，我都赞叹“时尚呀”，母亲则谦虚地说“这很一般哟”，然后满怀深情地回忆起自己少女时代的巅峰颜值。如今，母亲对半头白发颇为介怀，但她的笑容依旧明亮、依旧纯净、依旧孩子气，所以她依旧美丽得让我心头颤动。

母亲很聪颖，擅书法、精通诗词。母亲是小镇上第一个考去县城上中学的女生，也是那个年代不多的大学生。若不是受累于独立照顾三个孩子的重担，她应该有更广阔的天地。

母亲很专一，对爱情富有进取心和斗争精神。母亲一辈子就交了我父亲这一个男朋友，婚后，更是全身心照顾家庭，任劳任怨。其间，也冒出过几个情敌阿婆她，但都被她一一斩杀。何必

呢？那时，我偷偷替母亲不值，但母亲的信念是，她喜欢，她选择；她选择，她坚持！老一辈人的婚恋观，必须尊重，

# 母亲的像

李乐乐



# 厨房里的香味

鲍海英

假日里，我从外面回家，路过楼梯拐角时，闻到从一楼住户厨房里飘出的浓浓的香味。

这个一楼住户，她家有一个聪明的女儿，正在省城上大学。在放假前，我很少能见到她家厨房里会有忙碌的身影，更别说会有什么香味从厨房里飘出来。

那天早上，我去上班，迎面碰见这位一楼的女主人。她正从菜市场回来，手里提着鱼和排骨。我停下脚步，笑着问她：“姑娘回来了，这几天我天天闻见你家厨房里的香味，今天是怎么做鱼汤和红烧排骨吧？”

“是的呢，我家丫头昨天要吃红烧鸡翅，今天专门点了鱼汤和排骨。”说到这里，女主人满脸幸福地答道。

那一刻，我突然被女主人的幸福打动了。为了女儿，这么一大早去菜市场，每天都变着花样下厨给女儿做饭，她不仅没有一点怨言，还满脸洋溢着微笑。我想，姑娘不在家时，夫妻两人绝对不会费如此周折，女主人绝对不会每天如此辛劳，奔忙在菜市场 and 厨房之间。

我突然想到了我自己。在我还是

学生时，我每个假日回家，家里就像是来了什么重要客人似的那样热闹。母亲早早就会在厨房里忙碌起来。这个时候，父亲也会给母亲打下手，帮忙杀鸡、杀鸭、择菜、洗菜，从菜园子里到厨房，父亲忙得脚不沾地。常常还没到饭点，厨房里就飘满了诱人的香味。

学生时代，那些放假的日子，只要我回家，母亲仿佛要把家里最好的菜肴全部做成美食给我吃似的。等我周日下午离家返校，家里的厨房又恢复了平静，香喷喷的味道也随之消失，父亲和母亲又开始了简朴的生活。

后来我上大学、结婚，到城里工作，也只有节假日，才会有时间回家看看父母。每次回家，母亲总像变戏法似的，从冰箱里取出许多菜，在厨房里忙个不停。

记得有一次，父亲给我打电话，说他在沟渠里捉到了几条大黄鳢，叫我们放假回家一起吃。恰巧，那个周末比较忙，没能抽空回家。好不容易等到下一个假日，当我和老公带着孩子回家时，发现父亲养在桶里的黄鳢死了。

“黄鳢活着时，你和我妈在家，为什么不烧了吃？”看见几条大黄鳢就这样死了，非常可惜，我这样责问父亲。

“黄鳢昨天还好好地活着，不承想，就突然死了，真的没想到。”父亲讷讷地说道。

“你爸怕黄鳢死了，这些天，天天忙着给黄鳢换水。我说时间长了怕黄鳢死了，你爸总是说，闺女喜欢吃，再等几天闺女就放假回家了，不会死的，不会的。”母亲也叹气。

其实我是知道父亲的，父亲知道我自小爱吃黄鳢，所以他抱着幻想，希望黄鳢能够活到我们回家。

父亲本来蛮有把握，我们放假回家可以吃到红烧黄鳢。哪料，那个假日的中午，在老家的厨房里，少了这道让父亲骄傲的菜。

虽然缺少了一道这样的菜，但是我仍觉得无比的幸福。因为在父母的厨房里，如果有了好菜，他们总是想方设法留着，等我们假日回家，再用心烹制我们爱吃的菜肴，这时厨房里就会弥漫着平常日子里没有的爱的香味。